

7.14 录

湖南省财政厅文件

湘财预〔2021〕97号

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1年计划生育扶助保障中央和省级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

财政局：

为落实计划生育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政策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市（州、省直管县）2021年计划生育扶助保障中央和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万元，其中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资金 万元，计划生育特别扶助（含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补助）资金 万元。上述资金收入请列2021年政府收支分类1100249“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功能科目列2100717“计划生育服务”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509“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”。

该项资金纳入中央直达资金管理。直达资金标识为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，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

不变。请按要求做好直达资金管理工作，确保数据真实、账目清晰、流向明确。

请迅速将资金拨付到有关单位，并切实履行资金使用、管理和监督责任，确保资金专款专用、及时足额发放。

附件：2021年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经费安排表（总表不发市县）



信息公开选项:主动公开

抄送：财政部湖南监管局，省卫生健康委。

湖南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21年7月8日印发

2021年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经费安排表（总表不发市县）

单位：万元

市州	县市区/单位	金额（万元）	中央补助资金		省级补助资金		政府经济科目编码	支付方式编码	备注
			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	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	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	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			
株	炎陵县	86.26	47.94	26.82	5.17	6.33	509	92	
市州小计		22697.70	11390.00	7056.00	2431.22	1820.48			

